

歷史建築登錄公告表

一、名稱	歷史建築「頂街派出所」
種類	其他
位置或地址	臺中市豐原區中正路5號
二、歷史建築及其所 定著土地之範圍	<p>1.所定著土地範圍(詳土地建物查詢資料)：</p> <p>(1)建物本體：臺中市豐原區中正路5號。</p> <p>(2)建物面積：約100.85平方公尺。</p> <p>(3)建物定著地號：臺中市豐原區豐原段54-4、54-5地號及56地號之建築本體坐落位置(即外牆邊緣)往北側1.5公尺，東以現豐原車站機房為界之範圍。</p> <p>2.土地影響保存範圍(詳地籍圖)：</p> <p>臺中市豐原區豐原段54-4、54-5地號及56地號部份土地，共計約191.69平方公尺。</p>
三、登錄理由	<p>1.本案歷史建築前於91年4月16日府文資字第10543-7號函公告為歷史建築。</p> <p>2.頂街派出所建於大正年間，因震災重建於昭和11年(西元1936年)，其外觀立面造型屬於藝術裝飾風格(Art Deco)，為西元1920至1930年代世界上風行的建築風格之一。全棟皆為二層樓之建築，是全臺少見的日治時期二層樓式警察官吏派出所，官舍設於樓上亦是特別，建築有時代特色，具歷史保存意義。</p> <p>3.符合歷史建築登錄廢止審查及輔助辦法第2條第1項第1、3、4款評定基準。</p>
法令依據	文化資產保存法第15條、歷史建築登錄廢止審查及輔助辦法第2、3、4條規定。
四、登錄日期及文號	中華民國104年3月11日府授文資古字第10400410971號。

備註：本表如有誤寫、誤算或其他類此之顯然錯誤，本府依行政程序法第101條之規定，得隨時更正之。